# 最新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二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蒙蒙 更新时间：2024-06-14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一乙方：丙方：鉴于丙方业务发展...*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一**

乙方：

丙方：

鉴于丙方业务发展的需要，甲乙丙三方就日常运输质量、费用结算等事宜，经平等自愿诚信协商，依据甲丙双方于\_\_\_\_\_\_\_\_年签订履行的《公路运输合同》

(以下简称“原合同”)中的相关条款，一致达成如下补充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与丙方为关联公司，二方同意：

1、丙方为甲方的长期承运商，对甲方货物的安全性与及时性提供保证。若涉及经济赔偿或运输质量问题，丙方向甲方承担完全责任，与乙方无关。

2、丙方出于业务需要，委托乙方与甲方签订运输协议(税务开票需要)，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国家正规运输发票。

3、乙方与丙方财务结算自行协商解决。

二、其他

本补充协议作为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率，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其他内容按原合同约定的条款执行。

三、本补充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和丙方各执一份，三份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

年月日：

运输补充协议范文2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双方一致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铝粉允许损耗0.125/%煤炭0.3/%(允许损耗率以厂家规定为准)。

1.2.车辆到达靖西如放空回钦州港装煤炭，甲方按12轮或22轮标准满载煤炭的吨位付运费另加15元每吨给乙方。

2.3.乙方进场开工后，如中途退场必须提前叁拾天通知甲方，甲方必须在叁天内答复乙方，并在甲方有新的车辆接替时方可退场，否则甲方不结运费给该车辆。

3.4.乙方必须按甲方指定的线路运输，全程交警.公路局.运管局由甲方负责。(注：乙方所有车辆在给甲方运输过程中因超重.超载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如数承担)乙方只需承担收费站正常所收费用。

4.5.甲方应在银行存入三万元(10辆车)调遣费用，乙方车辆到场后解付每车3000元。省内调车装车出发时,甲方支付调车费给乙方,调车按每辆车叁仟元整支付(￥3000元整),待乙方运行叁拾天后,如数退还给甲方.

5.6.甲方必须按时结清当天运费的100%给乙方车辆(节假日如此),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拖欠乙方的车辆费用,否则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即按每天往返运费另加1000元补偿。)

6.7.甲方必须保证有充足的运输货源供乙方车辆运输，如发生超过24小时断货，甲方必须赔偿乙方每天每辆车人民币贰仟元整的误工费用(即:20\_\_\_\_\_\_\_\_元/天/辆),天灾人祸除外。

7.8.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必须暂停运输时，甲方要以书面方式提前叁天通知乙方暂停运输(停运期间付正常生活费用可商榷)。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暂停运输，并妥善维护现状稳定，直到甲方通知乙方复工为止。如停工超过48小时，甲方必须赔偿乙方每天每辆车人民币贰仟元整(即:20\_\_\_\_\_\_\_\_元/天/辆)误工费用。

9、如燃油费上涨甲方应适当给予补贴。

10、如能一次性调派50量车可行使绿色通道，先行调派车辆甲方应给予协调。

11.乙方调集车辆运载往返一趟，核算成本无误，收款及时兑现后，以邮件的形式告知甲方合同是否开始履行。

12法定假日乙方提前三天告知甲方后，有权按照法定假日休假。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二**

托运方(甲方)

承运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合作双方就双方责、权、利等有关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运输合作条款：

第一条：承运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

1、货物名称：甲方厂家生产国内销售产品

2、品种规格：各种型号

3、数量：按照计划指令

4、质量：按照国家标准

5、货物包装：按照国家标准

第二条：承运线路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要及需求，甲方从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要，采用汽车运输方式。

1、在约定启运时间当天以电话或者传真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包括发运时间、目的地、货物名称、基本型号、数量、提货地点、收货人名称、地址、电话等。一般情况下当天中午12：00以前下达运输指令，乙方应在接指令后24小时内把运输车辆安排到甲方装货点，由甲方安排工人们装载货物。

2、甲方下达的运输指令必须真实和确定，发出后不随意更改，并保证指令所指货源的充足，中货源不足导致车辆返空，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3、因甲方指令错误而引起的货物错送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4、双方签订合同起如出现甲方货物给其他物流公司承运或客户自提，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退回所有保证金。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自乙方提货起至收货方签收前的货物运输和保管责任有乙方负责，并承担一切责任。

2、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货物错送收货人地址，给甲方造成货物损失的，

3、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的货物破损、缺少、被盗、淋湿、污染，乙方按双方确定实际损失赔偿给甲方。

4、乙方承运甲方货物运输双方协商预交保证金为：元。

5、在运输途中如出现不可抗拒的原因所导致货物到货时间延误，乙方必须第一时间通知甲方或客户。

第三条：运输方式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第六条;货物运输价格

货物运输价格按合同运输价格为准，均为市场行情价格。如甲方货物每一批货值超过10万元，由乙方代理保险，保险费按货值的2‰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第七条：运输结算

结算方式为：本合同期内所产生的运费按每次货到付清运费。

第八条：合同时间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为合同试运行期，在此期间双方均可提出终止合作，合同期满后，乙方有优先签约权利。

第九条：在双方合同期间如有一方中途提出解除合同必须征求双方协商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三**

运输合同是承运人将旅客或者货物从起运地点运输到约定地点，旅客、托运人或者收货人支付票款或者运输费用的合同。运输合同包括：客运合同、货运合同、多式联运合同。以下是小编整理的公路运输合同范本五篇，欢迎阅读参考!

甲方(委托方)：

乙方(承运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其它相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甲乙双方承诺确保按此协议执行。

第一条 合作范围

1、 甲方委托乙方承运由甲方指定的起运点上海至目的地南京地区的货物(金龙鱼食用油) 运输业务。

2、 具体货物的托运内容，以出货时甲方签注的《派车单》为准。

第二条 服务要求

1、 乙方负责提供充足的运力及车辆资源用于甲方货物的运输，承运车辆的车况和车型应符 合甲方货物长途运输的安全要求。

2、 乙方及乙方相关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及甲方客户公司的一切规章制度，配合甲方的各 项工作。

3、 乙方需全力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及收货人将货物送达目的地。

3.1 司机与车辆：

(1)承运车辆的司机须有\_\_\_\_\_\_\_\_年以上实际驾龄，且无任何不良记录;

(2)承运车辆司机须有真实有效的身份证、驾驶证、司机上岗证、行驶证、营运证、车辆 购置附加费、养路费、 保险卡，对于所派遣的承运车辆上述证件不齐全或有伪造的， 甲方有权处以每车500.00元的罚款。

3.2业务操作指令的安排

(1)甲方负责提前用传真或e-a方式向乙方发出《派车单》，通知乙方安排运输事宜， 乙方应在当日予以确认答复。如情况紧急，甲方可以直接电话通知乙方，乙方须在得 到电话通知后一小时内答复，甲方必须后补《派车单》。

(2)乙方接到甲方托运通知及《派车单》一小时内如不能派车装货,甲方有权自行调派车辆， 如由此产生费用的增加，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完全承担。

3.3装货的要示：

(1) 按照甲方指定的装货时间到达仓库，如乙方在8小时内无车到场装货，则甲方向乙方收取误时费人民币伍佰元(500元次，甲方直接在乙方运费中扣除)。

(2)乙方司机在装车时应负责对所装之货物的品种、数量、包装，认真清点、把关。对于 残缺或包装损坏的货物必须在装车时书面明确。

(3)装车完毕，必须作好货物的防损工作。

(4)装车完毕，必须当场和甲方或甲方客户办理货物移交手续，自此乙方承担该批货物的 安全保管及承运责任。

3.4运输：

(1)确保装完货物的车辆及时发车。

(2)按照预定、常规的交通路线行车。

(3)不得违章驾驶，确保行车安全。

(4)乙方在承运作业中，原则上不准再另配载其他货物，途中不许换车，确因特殊原因需 另配其他公司的货物随车同行或换车，必须经甲方书面(或传真)同意。否则由此造成甲方货物损失或延误送达时间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5)乙方必须确保所承运货物的安全，确实做好防火、防晒、防盗、防潮等工作。如出现被盗、丢失、雨淋、暴晒、损坏事故，乙方必须负经济赔偿或法律责任，按货物价格2倍予以处罚赔偿(赔款可在运费中扣除)。

(6)乙方必须保养好车辆及要求司机注意安全驾驶，遵守交通规则，并全力负责准时无误 的把货物送至甲方指定的收货人手中。

(7)乙方在承运途中遇到意外事故导致不能准时把货物送到甲方指定的收货人手中时，必 须立即打电话通知甲方和收货人，不得拖延时间，否则甲方则追究由此而带来的相关损失的责任。

(8)乙方在承运途中发生意外事故，导致货物损坏时，必须及时通知甲方并报当地公安交 通部门及当地保险公司并保护好现场及货物，如因乙方不及时报案、报保险公司和通知甲方，导致货物损失，乙方负全部经济或法律责任。

(9)如乙方运输途中发生意外事故，需甲方人员出面协调处理事故时，其差旅费用(包括 甲方委派人员食宿费、通讯费、交通费、处理事故应交费用和应酬费等)，凭发票或收据由乙方负责承担。

(10)货物从装车后直到货物交付甲方指定收货人签收之前发生的损毁、被盗、丢失、淋湿、 残损、交货不清、短缺等以及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3.5卸货：

(1) 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之收货人，否则每延误24小时按人民币500元罚款。该罚按时 款在乙方运费中扣除。

(2)确保收货人的身份准确无误;

(3)核实收货人后，协助收货人卸货，并在场监督，对于货损、货差等情况当场确认清楚，并予当场赔付清洁。

(4)卸货完毕，必须由收货人出具正式的收货证明或在收货单上加盖收货专用章及收货人 签名。

3.6签收单的返还：

(1)每月1-\_\_\_\_日的签收单必须在当月\_\_\_\_日之前送交甲方指定工作人员;每月15-\_\_\_\_日的 回单在次月的\_\_\_\_日之前送交甲方指定工作人员，由甲方登记安排清款。

(2)若乙方无法如期将运输签收单交付甲方，甲方有权延迟支付运费，并按每批次100元 天罚款。

(3)凡出现签收单单据丢失或涂改或损毁，一律不予结算当次运费,并罚款500元单。

3.7信息反馈：

(1)乙方必须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一切在途信息的真实、可靠性;

(2)任何异常情况出现时，必须于1小时之内，以各种有效途径反馈到甲方;

(3)乙方确保其作业人员的通信畅通，如甲方客服人员在跟单查询时每出现一次手机关机 或无法联系到司机，则罚款100元次。

(4)乙方未能达到服务要求的，甲方有权随时单方面解除此项协议，不属于违约;对于乙 方未按此服务要求履行工作造成甲方损失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无条件承担。

第三条 运输价格

1、运输价格：按双方确定的附件《价格表》执行，如附件中未列明地区的运价，以双方操作 前确认的价格执行。

2、收费内容：该价目表所指价格为甲方应付乙方的运输费用，运输途中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 负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或甲方客户追加任何额外的费用;

3、 价格时效：价目表所述价格的时效与本合同一致，双方在合同期间，如因政策等原因引 起市场运价的大幅度调整，乙方需提前10天以书面形式提出，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在甲方未做答复之前，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运输。

第四条 费用结算

1、 乙方需于每月的前5个工作日内，将上月运费月结单及相关单据(签收单，回执、各项 票据)，交予甲方，甲方核对无误后予以确认，运输费用必须开具统一的《运输发票》 或代理运输发票。{此运价不需开具运输发票。｝说明:一种开发票,一种不需开发票要 区别对待签定

2、甲方在收到乙方正式运输发票或代理运输发票并审核无误后安排请款， 跨二个月2\_\_\_\_日 为结算日， 7天内付款(逢节假日顺延)。(例如:\_\_\_\_月份完成的,于\_\_\_\_月2\_\_\_\_日结清,以此类推)

3、 付款方式：支票、银行电汇、汇票。

公路运输合同范本(二)

甲方(托运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承运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

1.1、 托运的主要货物为：氯化铵。

包装：甲方确保产品符合有关国家规定的标准包装。属性：化工产品。

1.2、 货物的起运地点：

1.3、 到达地点：

1.4、 甲方托运的其它货物及服务内容，以货物运单或补充协议说明。

第二条：操作流程

(1) 甲方发出运输指令

(2)乙方回复认可书

(3)乙方装货

(5)发往目的地交货

(6)甲方验收签单

(7)验收后取回单

(8)将回单交回甲方财务

(9)甲方承付运费。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3.1、甲方至少提前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如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在乙方派出车辆前3小时有权对合理的内容进行变更。

3.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3.3、甲方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要求培训。

3.4、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3.5、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第四条：乙方责任

4.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派送到门。

4.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甲方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甲方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4.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

4.5、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4.6、甲方若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运输保险，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保险，并对投保的货物承担全部的责任。

4.7、乙方不得向甲方员工赠送财物，若经发现，甲方有权处理乙方未结运费。

第五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5.1、费用的结算标准为：。

5.2、结算方法为：每月\_\_\_\_日前结算上月发生的运输费用，乙方需交付有效作业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有扣除的款项，应在运费中扣除。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6.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过期送达的，按甲方规定条列处理。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6.3、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运输指令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100元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影响执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6.4、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不再合作，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

第七条：保险

乙方应当购买整车险等运输保险，保险费用已经包含在运输费用内，不再另计。

第八条：文本及时效

7.1、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必须出具法人资格文件和其他注册资料。如属法人委托人签署的，应有法人委托书原件。

7.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7.3、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7.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该合同传真有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6、本合同全部内容属商业秘密，双方均有责任保守秘密。

第九条：变更与终止

8.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8.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十条：纠纷及其仲裁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甲方所辖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范本(三)

托运方(甲方) 签订时间：

承运方(乙方)： 签订地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在公路运输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按照平等、公平、自愿、诚信原则，制订协议如下：

第一条 货物名称、发货地点、数量、到达地点、到达时间、收货人、运费

1、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运输量，合理调配车辆，不可以变动、倒换承运货物。如违反本协议造成损失应由乙方全部负责。

2、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所购煤炭的装车地点进行装运，并按质、按量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乙方确保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煤炭热值不低于 大卡公斤，每减少 大卡公斤，扣除乙方运费 元吨，运输过程中的损耗由乙方承担。

3、 乙方为甲方托运货物时应了解甲方货物特性，并以合理方式装卸、运输，如在装卸、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货物毁损、灭失或货物质量发生变更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或其他任何

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 乙方在货物装卸、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或因其他任何原因给甲方、乙方或其他任何

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5、 甲方在甲方或甲方指定的

第三方每收到货物两万吨后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90%的运费，余款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全部结清。

6、 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运费，乙方有权催告甲方支付并有权拒绝接受甲方其他货物的托运，但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扣留托运货物，如乙方违反此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则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 如乙方未能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输至到达地点，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8、 乙方将货物运至到达地点后，如因故未完成交货，则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应妥善保管该货物，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保管费用。如因乙方未尽妥善保管义务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纠纷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条 其他约定： 。

第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范本(四)

托 运 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 运 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领货凭证

领货时凭托运人提货单(或提货单复印件)加之指定提货人身份证并签字。如收货人是企业公司，还应出示单位提货证明，提货时须当面验收货物，事后货物出现短损，承运方概不负责。

第二条 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 提货期限

货物到达目的公司后，承运方电话告知收货方提货。收货方必须在\_\_\_\_日內提取，如货物存放超过\_\_\_\_日未提，每超过\_\_\_\_日将收取货物运费的5%作仓储费;超过30天无人认领按无主处理，介此承运方有权将货物拍卖抵扣仓储费。

第四条 货物的基本情况

第五条 运输要求

1 保证货物的质量，防止变质，其中四季豆怕压。

2承运人装货：、

3合同签订后六天发货、8天运到;

4衡阳xx公司凭领货证在货款交清后取货;

5如发生时间上的违约，除可免责条件外，其余违约均按运费的3%进行赔偿;

6如有货物损失，则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注意报价)。

第六条 责任划分

货单上所记载的货物名称、数量和价值是托运人提供的，托运人应对其真实性负责。承运人在接收货物时只按件数接收并未检查和清点每件货物内装数量是否有短损，所以承运人不承担內装货物数量和货物是否完好的经济责任。如需确认请在发货时双方当面开箱验收，并在运单上注明。

第七条 查禁或扣留

运输途中如遇检查部门(公安、工商、税务、海关)对货物有异议被扣留或罚款均由托运人负责处理，并提供有关有效证件，并承担由此给承运人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八条 违法责任

托运人不准假报货名，不准托运国家禁运物品，不准夹带危险品，否则后果自负。

第九条 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争议提请至当地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第十一条 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货物经收货人签收后则表明此合同已完结，承运人不承担签收后货物短损等问题。 (附属：货物运输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津效应。)

3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四**

甲方：

乙方：漯河市凯达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双方自愿协议，甲方生产的产品由乙方负责承运，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互助、有偿服务、共同发展为原则，规定如下：

1、甲方生产的产品由乙方负责运输，甲方不得私自调车，乙方车辆必须为固定冷藏车辆，乙方要保证车辆清洁，专车专用，车辆手续齐全，车况良好。

2、甲方通知乙方装货时间后，乙方车辆必须及时到位，不得推迟。

3、甲方给乙方车上装货时，乙方必须核准货物数量，货物装完并经双方人员签字认可后，货物完全由乙方全权负责，如有丢失、被盗、雨淋、着火、交通事故等一切不良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4、乙方装货后，必须按照甲方安排的路线、地点、安全准时、准确无误的运到指定卸货地点，中途不得私自倒车、换车，如有此类事件发生，一切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5、乙方派出的车辆必须车况良好，车辆要有货物保险，安全防雨措施，驾驶员技术和思想素质良好。

6、运输途中如出现不可抗拒的因素，如泥石流、台风、山体滑坡、洪水等，乙方可不负责。

7、乙方车辆到后，甲方5小时内必须开始装车，否则按台班计费由甲方承担。

8、价格约定：乙方从巴东县—武汉市运回原料，吨位不超过7吨，运价3500元，卸完货后，甲方一次付清给乙方运费3500元。

9、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生效期至20xx年10月28日。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五**

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公路道路运输服务管理规定，为确保公路运输服务质量，维护双方权益，规范相互合作行为，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产品运输服务事项达成以下条款，以便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甲、乙双方基本合作义务：

1、 甲方委托乙方承运公路运输业务，托运货物主要为 及其他附属广告品、促销品等；甲方按照单据实际数量予以结算，乙方应在运输能力、运输时间及运输安全可靠性等方面满足甲方的要求，并根据甲方的运量快速配备运输工具，确保运输服务质量；

2、 乙方在接到甲方运输业务委托时，应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事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道路运输任务，并对甲方的运输业务全过程安全负责；

3、 运输价格和运输时间按双方确认的合同附件i《运输时间价格表》内容执行，合同期限内不得单方面随意改变运输价格，包括门对门的一切费用，否则视为违约；

第二条：乙方须具备的资质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主管部门核发的税务登记证照及财务结算凭证；

3、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主管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 营业执照的注册资金不得少于100万元的；

5、 具有三年以上公路运输和配送经验，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必备的通讯设施；

6、 具有相应的运输能力和必备的信息监控手段，有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体系；

第三条：风险保证金

1、乙方承担货物风险责任：在货车的挡板处接受货物时起，至货物到达卸货地卸货完毕止。

2、乙方同意在签署合同时，向甲方一次性交纳人民币＿＿万元风险保证金，该保证金不计息，如货物在乙方承运期间完好无损、保持原样，甲方在合同期满或终止后30天内返回给乙方。若继续合作，风险金直接转入下一次合作合同。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则按销售发票价格和因乙方原因甲方客户对甲方的索赔金额从保证金中扣除，乙方拥有受损货物的所有权，乙方在不影响甲方销售市场和甲方公司及产品声誉的产前提下处理受损货物。

第三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 ＿＿ 年＿＿月＿＿日 至 ＿＿ 年＿＿月＿＿日止。

第四条：运输地点、价格及时间

见本协议附件i：《运输价格表》

第五条：运输服务管理要求及事项约定

1、 甲方有运输任务时提前一天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乙方固定的联系人确认运输委托内容，包括要求车辆到达甲方工厂的时间日期，要求承运的货物数量，建议使用的车型、卸货城市等。乙方接到甲方发货任务通知时起，必须在一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明确告知车辆号码、司机姓名、电话等，并保证车辆按时到厂装车，否则，甲方有权另行选择承运单位；

2、 乙方提供的运输车辆必须符合甲方的装载要求；车况良好，货厢内壁无凹凸不平之处，无水渍、油渍，干燥清洁、无渗漏、无毒、无异味及其他污染物，敞车必须配备蓬布、绳索及捆绑用的竹片等保护材料；

推荐合同范文·货物运输合同·水路货物运输合同·货物运输委托合同·货运代理协议书·棉花运输合同·班轮运输合同

3、 乙方必须听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遵守甲方工厂仓库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准与甲方发货人员发生争吵、打架、随地吐痰、乱扔垃圾等行为；

4、 乙方到达甲方指定提货地点时，司机或提货人员必须携带有效证件，经过甲方许可后驶入指定区域等待装车，甲乙双方在货车的挡板处交接货物、乙方须对所承运的货物做好清点工作，并按甲方要求办理签收及发货手续，双方办理完发货手续后，货物的数量和安全以及完好性有出入的，均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

5、 甲方发货清单为一式五份，经双方清点货物数目签字确认无误后，甲方留存一份，乙方所执四份货物清单，一份交收货人作为收货凭证。其余三份交收货人签字/盖章后返回甲方，作为有效运输结算凭证；

6、 捆绑绳索和产品软性包装箱之间必须垫有木板片等保护材料，以确保产品不会因为捆扎而变形，凡因装车后任何因素导致甲方货物失落破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7、 自甲方货物装上乙方指派车辆后，其货物保管之责随之转到乙方，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货物丢失或损毁、污染、被雨淋湿或受潮、包括整车被盗的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事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责任协助提供乙方理赔所需的相关材料；

8、 乙方承运甲方货物时，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安全送达甲方指定的客户收货地，乙方单方面延迟承运时间等原因造成甲方客户拒收或退货，造成甲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 货到客户处，如发生找不到收货人、客户拒收等异常情况，乙方应及时联系甲方运输负责人解决，乙方不得擅自卸货或将货物拉回仓库。没有甲方的书面单据认可，乙方不得随意从甲方客户处拉回货物，对于乙方擅自拉回的货物甲方有权拒收，且无论甲方是否收货，由此而产生的运输等费用甲方不予结算；

10、货到甲方客户处，发生部分货物损坏、短少的，由收货人将破损情况写在送货单上，并注明是否收下，双方签字确认；甲方与乙方协商处理破损赔偿，并由甲方决定是否将货物拉回至甲方仓库，所有返回货物拉回仓库后必须通知甲方仓库验收并由甲方仓库出具收货证明；

11、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或交通事故，预计不能按时到达的，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并说明情况，以便甲方及时与客户取得联系谅解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12、对于乙方接触到甲方客户的各种商业信息或运输业务，乙方不得透露，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责任；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六**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

二，包装要求：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三，运输办法及运杂费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托运时间及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到货时间及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付款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违约责任：

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货物价值的\_\_\_\_%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律师365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他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①不可抗力;

②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③货物的合理损耗;

④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九，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送······等单位各留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七**

甲方：\_\_\_\_\_\_\_\_\_\_\_;

甲方详细地址：\_\_\_\_\_\_，联系方式：\_\_\_\_\_\_.

乙方详细地址：\_\_\_\_\_\_，联系方式：\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运输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运输费价款

货物编号：\_\_\_\_\_\_\_\_\_\_

品名：\_\_\_\_\_\_\_\_\_\_

规格：\_\_\_\_\_\_\_\_\_\_

单位：\_\_\_\_\_\_\_\_\_\_

单价：\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

金额(元)：\_\_\_\_\_\_\_\_\_\_

甲方

第一条 甲方负责与项目部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的过程中，甲方发生的如何事故或造成的损失则由甲方自己承担。

第二条 资金甲方在乙方运输货物或原材料期间。负责资金的集拢，确保乙方在运输货物或原材料的正常进行。

乙方：

第一条 运输要求运输的货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标准运输;没有统一规定运输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运输。如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安全问题，则由乙方自己承担。

第二条 运输货物质量要求乙方对运输货物或原材料必须严把质量关。如有忽略或别的因素，造成质量的问题。导致甲方的损失或与其他客户产生的经济纠纷必须由乙方自己承担。且按%偿付甲方违约金。

第三条 货物或原材料的供应乙方必须对货物或原材料有充分大量的货源。以却保供应建设公路的正常施工。如在供应期间，发生间断或停止或缺少货源等因素。造成甲方的损失必须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且按%偿付甲方违约金

第四条 乙方必须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输送到目的地。货物运输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必须在货物未到达目的地之前告知乙方。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发生争议时由两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两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实施：

①本合同一式两份，各执一份为凭

②本合同如有未央事宜，双方配合协商书面修正

③本合同自具名之日年月日发生效力，到年月日止

④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如双方均无异议，则本合同自动延伸，其后亦同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八**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甲方(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

1.托运的主要货物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装：甲方确保产品符合有关国家规定的标准包装。

属性：化工产品

2.货物的起运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到达地点：永红化工指定的送货地点。

4.甲方托运的其它货物及服务内容，以货物运单或补充协议说明。

第二条 操作流程

(1)甲方发出运输指令(2)乙方回复认可书(3)甲方装货(4)双方验货签收(5)发往目的地交货(6)收货单位验签(7)验收后取回单(8)将回单交回甲方(9)甲方承付运费。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至少提前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如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在乙方派出车辆前3小时有权对合理的内容进行变更。

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3.甲方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要求培训。

4.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5.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派送到门口。

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

5.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6.甲方若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运输保险，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保险，并对投保的货物承担全部的责任。

7.乙方不得向甲方员工赠送财物，若经发现，甲方有权处理乙方未结运费。

第五条 费用及结算方式

1.费用的结算标准为：详见附件《志成物流货物运输报价表》

2.结算方法为：每月5日前结算上月发生的运输费用，乙方需交付有效作业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有扣除的款项，应在运费中扣除。货到提付运费的甲乙双方都备有底根，以便于查账。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过期送达的，按甲方规定条列处理。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3.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公路运输价格表》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100元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影响执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4.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不在合作，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

第七条 文本及时效

1.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必须出具法人资格文件合其他注册资料。如属法人委托人签署的，应有法人委托书原件。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为试用期，试用期内，如乙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15天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未结运费。

6.本合同全部内容属商业秘密，双方均有责任保守秘密。

第八条 变更与终止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九条 纠纷及其仲裁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盖章) (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 代表人 ：\_\_\_\_\_\_\_\_\_\_\_\_\_

签署日期：\_\_\_\_\_\_\_\_\_\_\_ 签署日期：\_\_\_\_\_\_\_\_\_\_\_\_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九**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

二，包装要求：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三，运输办法及运杂费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托运时间及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到货时间及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付款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违约责任：

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货物价值的\_\_\_\_%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他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①不可抗力;

②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③货物的合理损耗;

④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九，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送······等单位各留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_\_日.

看了“通用公路运输合同范本”还看了：

7.货物运输合同范本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

公路运输合同最新的范本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规定，双方在互惠互利、互相信任、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就乙方为甲方运输货物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及地点：

1、货物名称：\_\_\_\_\_\_\_\_\_\_\_\_\_\_\_\_。

2、起至地：\_\_\_\_\_\_\_\_\_\_\_\_\_\_\_\_。

二、运输时间：\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三、运费：\_\_\_\_\_\_\_\_元/吨(含税)。此运费为乙方按甲方要求将所承运之货物安全、及时、完好的全部运至甲方收货地址并履行合同所有义务后的运费单价，不受任何因素的影响而改变。最终总价款以甲方过磅数量乘以单价为准。

四、付款方式：甲乙双方每季度结算一次运费，乙方开具运输发票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全部运费。运费以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危险品运输合同范本五、内容及细则：

1、承运\_\_\_\_\_到起运地点后，甲方负责装车，乙方\_\_\_\_\_须服从甲方人员调配。

2、乙方必须保证甲方正常生产用量，若影响甲方生产，每次罚款\_\_\_\_\_\_\_\_元。

3、乙方\_\_\_\_\_进厂后，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

4、附则及约定事项：

(1)运费指起至地范围内所发生的所有安全责任事故及风险和费用;

(2)若出现货物丢失、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危险品专用\_\_\_\_\_技术等级达到行业标准《营运\_\_\_\_\_技术等级划分和评定要求》(gb536-88)规定的一级技术等级。

(4)在承运甲方货物整个过程中，除驾驶人员外，专用\_\_\_\_\_上应当另外配备押运人员，其应随身携带从业资格证，并对运输全过程进行监管。

六、该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如有异议，双方可协商处理。协商无效，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依法裁决。

甲方(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章)：\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一**

甲方：

乙方：

经过双方考核，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合作，乙方为甲方的物流承运商。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作条款：

一 、 甲方发运的气体危险类为2类，乙方公司本身以及其配备的所有车辆人员均必须有符合甲方要求的所有相关资质证照

二 、 甲方委托乙方发运气体钢瓶集装格。除非甲方特殊要求，乙方必须提供车厢12.5米长，30吨以上荷载质量的拖挂式货车{车况良好}进行装运。

三 、 乙方应将车辆及相关人员驻于甲方工厂内，以确保能够随时接收并执行甲方的发车指令。除非人力不可抗拒因素，乙方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货物配送。如到货延迟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损失的，则该趟运费折扣为80%，且乙方须承担所有相关赔偿责任。若乙方不执行甲方合理发车指令的(常州、张家港)，甲方有权扣发乙方运费200元，且甲方所有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 、 乙方提供的相关操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否则视为甲方自身员工违规等同处理。

五 、 甲方应确保每天至少让乙方驻厂的车辆发运一车货物，如果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当天无货可发，且每月之中无货可发的情况达到第五次的，则甲方支付乙方”放空费”人民币300元/次。若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当天车辆到达目的地后不能装货返回，则甲方支付乙方“车俩人员过夜费”人民币200元/夜。

六 、 在途运输过程中的一切相关事件及相关费用由乙方自理。乙方须保证货物的完好及安全，如果非甲方原因造成货损货差的，乙方须就货物价值向甲方全额赔偿。由此产生的相关连带责任损失，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加索赔的权利。但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货损货差，乙方免责。

七 、 双方合作的的运费结算方式为月结30天。当月发生的运费须在此月5日前核对完毕并由乙方开具运输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接受日期以发票签收日为准}的次月5日之前将相关费用支付到乙方指定账户。若甲方未在规定时间将运费支付给乙方，则甲方每天按运费总额的千分之二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八 、从甲方位于东桥的总厂到常州往返的运费为2450元/趟。到张家港每天往返2趟及以上的，往返运费为1600元/趟;到张家港如每天往返1趟的(每月允许有4天往返1趟)，往返运费为1700元/趟。

九 、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从\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合同到期后，如果双方没有书面提出终止或修改合同内容的通知，本合同自动延期1个月。只能自动延期一次，待双方签订后续合同为准。

十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二**

甲方(托运方)：

地址：

传真：

乙方(承运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字串9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

1.1、 托运的主要货物为：、

包装：甲方确保产品符合有关国家规定的标准包装。

属性：化工产品

1.2、 货物的起运地点：

1.3、 到达地点：永红化工指定的送货地点。

1.4、 甲方托运的其它货物及服务内容，以货物运单或补充协议说明。

第二条：操作流程

(1) 甲方发出运输指令(2)乙方回复认可书(3)甲方装货(4)双方验货签收(5)发往目的地交货(6)收货单位验签(7)验收后取回单(8)将回单交回甲方(9)甲方承付运费。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3.1、甲方至少提前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如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在乙方派出车辆前3小时有权对合理的内容进行变更。

3.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3.3、甲方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要求培训。

3.4、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字串6

3.5、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第四条：乙方责任

4.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派送到门。

4.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4.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

4.5、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4.6、甲方若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运输保险，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保险，并对投保的货物承担全部的责任。

4.7、乙方不得向甲方员工赠送财务，若经发现，甲方有权处理乙方未结运费。

第五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5.1、费用的结算标准为：详见附件《志成物流货物运输报价表》

5.2、结算方法为：每月5日前结算上月发生的运输费用，乙方需交付有效作业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有扣除的款项，应在运费中扣除。货到提付运费的甲乙双方都备有底根，以便于查账。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6.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过期送达的，按甲方规定条列处理。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6.3、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铮豆?吩耸浼鄹癖怼飞纤?剿?级ǖ氖奔洌ㄇ颐挥腥〉眉追降娜峡桑看我曳叫柚ц陡?追饺嗣癖?00元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影响执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6.4、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不在合作，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

第七条：文本及时效

7.1、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必须出具法人资格文件合其他注册资料。如属法人委托人签署的，应有法人委托书原件。

7.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本合同有效期为20x年 月 日至20x年 月 日

7.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5、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为试用期，试用期内，如乙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15天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未结运费。

7.6、本合同全部内容属商业秘密，双方均有责任保守秘密。

第八条：变更与终止

8.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8.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九条：纠纷及其仲裁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字串9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三**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 供货数量及时间：

本合同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供货量 吨。

二、 交货地点：

三、 质量标准：

1低位发热量：5000—5800大卡/公斤，高于5800大卡时，按5800大卡计算;

2挥发分：在12%--20%之间;

3全水分：≤7%;

4硫：≤1.5%;

5焦渣特征：≤3

6以细煤为准，最大颗粒直径不超过8厘米;

四、 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

供方负责汽车运输并承担运输费用。

五、 价格核算办法：

1 、完成合同供货量，挥发分在12%--20%之间(含12%)，执行含税价 元/大卡;

2、价格随市场变化而变。

六、违约责任及处理办法：

1、 收到低位发热量5000大卡以下或挥发分12%以下拒收，若连续两天发热量低于5000大卡或挥发分低于12%，则第三天等化验结果合格后方可卸车，不合格则退货，需方有权终止合同。

2、对于卸车部分，需方从善意出发，价格执行如下标准：

a、热值在5000大卡—4800大卡之间时(含5000大卡)执行 元/大卡;

热值在4800大卡—4600大卡之间时(含4800大卡)执行 元/大卡;

热值低于4600大卡，价格执行 元/大卡。

3、①、收到全水分大于7%时，水分每超1%，从价款中扣除1%(按化验加过，单车扣除); ②、硫含量在指标范围内，每高于0.1%，价格下调 元/吨。

4、若认为弄虚作假，当批原煤扣除不结算，另按当批原煤价格的三倍罚款，并取消供货资格。

5、供方需带加盖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国税税务登记证、煤炭经营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有效证件的复印件，同需方签订采购合同后，到财务备案。凡发现供方提供的证件或发票又一次虚假(含使用假公章)或不合格，由供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同时取消供货资格。

6、若所供原煤中煤矸石较多或煤块直径超过8厘米，则按此部分的实际重量进行折吨扣除。

7、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遵守。若不能按期完成供货量，应按本合同金额的1%，支付违约金或从货款中扣除。

七、质量、数量验收标准及办法：

1、质量按本合同第三条款执行;

2、以需方按国家规定标准进行取样化验的结果为准。若供方对需方化验结果有异议，应在24小时内提出，双方可共同现场取样，若煤已用完或已打堆，可取小样进行复测，以技术监督部门化验结果为准，费用由供方负担;

3、数量以需方实收数量作为结算依据。

八、结算方式：

实行一票制(全部为增值税发票)，票据齐全后可结算，承兑汇票各占50%。每月结算一次。

九、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一式两份，需方供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2、合同签订单位、出具票据单位、收款单位必须一致。

3、连续三个月不完成供货合同，取消供货资格。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四**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国家有关法规，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有偿原则，在良好的信誉、互利互且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协商签定以下条款：

一、乙方承运甲方托运的货物(见“出货单”或“托运单”)，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交付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及指定的收货仓库。

二、乙方须在双方商定的时间内准确、完整无损、安全地将货物运达指定地点交给收货人，并办理好货物的交接手续。

三、一般情况下甲方需在托运前一天通知乙方，若遇甲方紧急出货或需加急到达，乙方仍应保证在双方商定的时间内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并交付给指定收货人。

四、货物的交接

1、在起运地办理货物交接时，甲，乙双方应指定专人负责货物的交接工作。

2、甲方使用的出货单是货物管理责任交接的必要依据文件。

3、在起运地装货时，双方应共同清点货物件数，在确认出货单所记载的物件准确无误后，乙方应在甲方的出货单的承运栏上签名，承运司机之签名视为乙方之签章，由此产生之责任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甲方的出货单上签字后，货物管理责任即由甲方转给乙方，从即时起至货物到达目的地并交付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与装卸到指定的收货仓库止，乙方对此期间所造成任何货物损失都负有完全的赔偿责任。

5、如果甲方提供托运货物的包装不完好或不符合运输要求的，乙方应不予装载与出货，否则应视为乙方认可甲方所托运货物的包装状况完好无损。

6、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乙方应与收货人共同在场办理点件交接手续，收货人确定无误后，应在乙方所持的运费结算凭证上(出货单或托运单)签字，如发现有货损，双方当事人应查明情况，分清责任，由收货人在甲方的“到货异常报告书”上批注说明货物损失情况，并由承运司机签字确认。如乙方不能提供有收货人签字的运费结算凭证，则视为货物丢失，乙方应当向甲方赔偿货物的全部货款、该批货物的运费以及甲方需要向收货人承担的违约金。

7、甲方在客户处每月会有客诉机器或不良品，需要从客户处带回甲方厂内及修整，乙方应积极配合带回，费用按零担方式计算，在甲方通知乙方时间最晚3天内要派车去客户处装退货，如有延迟按照每天2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五、运输损失

1、运输损失认定：根据收货人及乙方承运司机共同签字确认的书面损失记录;双方无法认定或意见不一致的，共同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定损，费用由乙方承担。货物在运输途中，如因自然灾害线路断阻或其它客观原因而不能按时到达，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防止损失扩大。

六、运输车辆及运输时间

1、为防止货物损坏，乙方所用车辆必须是安全防水等合格货车，车箱长度需符合双方协定要求，若乙方提供车辆不能符合双方协定的要求使实际装载货物未能达到应有的装载量，则少装部分应扣除相应运费。

2、从起始地到目的地，乙方应在双方协定的承运时间内到达目的地，超出时间为违约。

七、运输费用

1、运输费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起运地至目的地运价，并签定“运输协商议价目表”为合同附件，乙方不得任意调高运价，若遇特殊情况，乙方需调整运价，须提前30天通知甲方，并说明调整运价原因，经双方协商达成书面共识后，始可调高运价，市场运输价格降低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相应调低运价，若乙方故意隐瞒且被甲方核实时，甲方有权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以合同期内最低运价结算运费。

2、货物到达由收货人点收完毕后，若货物无损失，收货人应在司机随车携带的产品送货单上签收，若货物到货有损失，收货人应填定“到货品质异常报告书”说明物品损失情况，并由承运司机签字确认，由甲方向乙方收取赔偿金额，如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赔偿，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运费。

3、乙方在装货后在次月10日前提供可抵扣之运费发票，同时甲方财务在15日前收到发票及请款单的，以月结三个月付款，乙方若因发票等资料不全延误，则甲方可延后一个月付款。

4、乙方根据合同应付的违约金，必须在甲方向乙方支付运费之前付清，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或拒绝支付运费。

5、在每次承运前，甲方提前一天通知乙方，有关装货数量信息，乙方收到装货信息后合理安排车辆至甲方装货，最晚2天内需要安排车辆来甲方装货，如有延迟按照每天2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在当月运费中扣除。

八、违约与赔偿

1、乙方逾期将货物运达指定地点并交付给收货人，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该次运费的20%违约金。

2、货物错运到达地或收货人/收货仓，由乙方无偿运到规定地点，交给指定的收货人/收货仓，由此造成货物逾期到达的，按本条第1项处理。

3、从货物装运时起至货物运抵目的地交付给甲方指定收货人时止，乙方应对货物的破损、雨淋、污染、缺少、灭失等各种损失情况负完全的赔偿责任。

4、如因逾期、错运、毁损等情况，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价款、运费损失、向第三方承担的逾期或不能交货的违约金、赔偿金等。

5、若是甲方同意乙方拼车时，乙方应保证甲方托运货物的安全，若造成甲方货物受损时，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若是缺少、灭失等损失情况之赔偿按照樱花卫厨广州分公司市场正常销售单价进行全额赔偿，若是因破损、雨淋、污染等损坏导致收货人不收货的按照广州分公司市场销售单价的5折进行赔偿。

6、甲方将每月对乙方进行综合评价，连续两月评分在80分以下，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

7、乙方应依诚实信用与甲方从事商务往来，不得有与甲方相关人员私下串通，损害甲方利益，经查实如有发生，乙方以全部余款作为违约金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不得有私下宴请甲方相关人员之情事，经查实如有发生，乙方以当月运款的5%作为违约金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9、甲方相关人员如有谋私利向乙方提出不合理要求的，乙方应据实向甲方有关『主管』反映。

10、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所承揽事项交第三方处理。

11、无论乙方为何种形式的经营方式或组织形式，均需按法律法规规定招用员工，因乙方违法招用员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因乙方所雇司机(含装卸人员)原因造成甲方、第三人或其自身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2、附件中报价单，价格为包含保险的价格，出现任何货物损坏由乙方承担，合同生效后需购买全年保险。

九、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书面协议。

十、本合同若有争议，由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据实诉讼解决。

十一、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日。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共同遵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五**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期为一年，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为止。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费、到货地点、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甲方的义务：

1. 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

2. 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四、乙方的义务：

1. 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 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五.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 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

2. 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货凭证与甲方结算。

3. 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问题后10日内付清当次运费。

六、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均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如客户追究甲方责任，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七、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1. 货物灭失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

2. 货物修理后可以正常使用且客户无异议的，赔偿修理费(包括换件费用、人工费及修理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等)。

八、出现合同第七条情况导致货物逾期运达的，乙方除按该条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当同时执行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附：运单编号：\_\_\_\_\_\_\_\_\_\_\_,

签发时间： 年 月 日 装运时间： 年 月 日

签发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装运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发货人：\_\_\_\_\_\_\_\_\_\_\_, 承运人：\_\_\_\_\_\_\_\_\_\_\_,

托运人签章 承运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六**

甲方(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

1.1、托运的主要货物为：

包装：甲方确保产品符合有关国家规定的标准包装。

属性：化工产品

1.2、货物的起运地点：

1.3、到达地点：化工指定的送货地点。

1.4、甲方托运的其它货物及服务内容，以货物运单或补充协议说明。

第二条：操作流程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3.1、甲方至少提前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如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在乙方派出车辆前3小时有权对合理的内容进行变更。

3.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3.3、甲方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要求培训。

3.4、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3.5、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第四条：乙方责任

4.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派送到门。

4.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4.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

4.5、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4.6、甲方若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运输保险，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保险，并对投保的货物承担全部的责任。

4.7乙方不得向甲方员工赠送财务，若经发现，甲方有权处理乙方未结运费。

第五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5.1、费用的结算标准为：详见附件《物流货物运输报价表》

5.2、结算方法为：每月5日前结算上月发生的运输费用，乙方需交付有效作业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有扣除的款项，应在运费中扣除。货到提付运费的甲乙双方都备有底根，以便于查账。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6.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过期送达的，按甲方规定条列处理。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6.3、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公路运输价格表》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100元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影响执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6.4、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不在合作，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

第七条：文本及时效

7.1、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必须出具法人资格文件合其他注册资料。如属法人委托人签署的，应有法人委托书原件。

7.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7.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5、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为试用期，试用期内，如乙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15天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未结运费。

7.6、本合同全部内容属商业秘密，双方均有责任保守秘密。

第八条：变更与终止

8.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8.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九条：纠纷及其仲裁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署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署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七**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为了共同做好运输业务，双方根据交通部《汽车货物运输规则》，《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实施细则》及有关货物运输法律文件等，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根据具体甲方要求，为甲方承担——公路运输业务。

二、运输业务程序：1、甲方发出运输指令。2、乙方认可发车。3、乙方装车。4、双方验收签收。5、发往目的地并签收回单。6、下月费用结算。

三、甲方的权利与职责：

1、甲方权利：

(1)要求乙方按规定时间、地点、数量把货物安全、及时甲方出库单指明的目的地。

(2)甲方委托乙方承运的货物种类主要为甲方生产是涂料成品和原料，甲方有权要求和监督乙方按照特殊危险物品进行装卸及做运输等方面的准备工作。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违约、违规等行为而造成的运输过程中、风险转移前的货物的损坏、灭失，要求乙方先予赔偿;甲方在乙方收到甲方出具的《运输问题通知单》三天内没有得到回复，有权作“默认赔偿”处理。

(4)甲方有运输业务当日向乙方订运车辆，乙方需要在半小时内给予答复，并确保车辆准时到达甲方指定的提货点，否则甲方有权另找承运单位。

2、甲方的义务：

(1)甲方的货物，按甲方企业 包装标准的规定进行包装。

(2)甲方须出示明确的送货详细地址、联系人、电话及发货时间和数量。

(3)向乙方提供出库单四联(三联做回单，一联交客户)。

四、乙方的权利和职责：

1、乙方的权利：要求甲方有运输业务当日18:00点以前通知乙方，并告知运输数量、发运目的地地址、所需车类;告知方式为电话或传真。

2、乙方义务：

(1)乙方车辆到达甲方提货地点后须在门卫处登记并通知甲方仓库负责人;提货人必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乙方介绍信及有关联系单。经甲方许可后驶入指定区域等待装车。甲乙双方在货车挡板处交接货物，乙方须对所承担的货物做好清点工作，并按甲方要求办理及出门手续。

(2)乙方车辆进入甲方公司区域或库房区域时，必须遵守甲方的相关规定：车辆进入甲方上述区域时，应减速慢行，并加装车辆排气管防火装置;人员进入上述区域必须申领并挂胸挂临时出入证，严禁在上述区域吸烟，未经许可不得进入仓库、车间及办公室等。

(3)乙方承运的运输业务以甲方填写并由乙方签字确认的运输任务单为准，运输任务单一式两份，乙方保留一份作为结账凭证。

(4)乙方负责装车，对甲方的货物，应妥善保管，禁止野蛮装卸，禁止用与有菱角、有腐蚀性的货物拼装、混装及其他不合理的装运方式装运，在每一层铁通包装货物的上面，铺一层甲板再装第二层或其他货物以保证货物的完好无损。出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的损失外，运输过程中导致甲方的货物包装变形、插花、桶身受污染而桶内漆油未溢出的、按货物价格的50%赔偿损失;桶内油漆溢出的。按货物价格全额赔偿。

(5)货物到达甲方客户后，乙方负责卸货，协同收货人做好货物的清点工作，并要求收货方在甲方的出库单上签收并加盖章与出库单上所有列收货人名称一致的公章。如果因乙方疏忽造成送货单据丢失，客户收货后没有签字盖章或所盖公章与收货人名称不一致，所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货物送完后，乙方将有甲方客户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有关单据回执及时返回甲方;如果乙方车辆不能及时返回，则必须用特快专递的方式在规定的日期将回执寄回甲方;单据的回执从客户签收后返回甲方的时间：见附件《运输价格表时间》。如果乙方多次逾期交回单据回执，甲方有权随时终止与乙方的业务往来。

(7)乙方承接运输后，必须将甲方的全部货物进行保险。因为投保导致甲方的损失无法弥补的，有乙方进行赔偿。乙方运输车辆应配备必要的防雨毯布等用具防止货物受损。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货物遭雨淋损坏、被冻坏等情况，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发生异常情况造成货物短缺、送货逾期等情况的，也给甲方客户造成了经济损失的，甲方的客户损失也须由乙方承担。但对上述的赔偿，乙方承担的方式为先予赔偿并按实际损失赔偿。

(8)乙方应按运输任务单及协议附件约定的运输时间安排运输到货时间，如果发生送货逾期的情况，每逾期6小时甲方将扣除该笔运费的5%，加急运输的，每逾期6小时，除扣除因加急而增加的运费外，同时还扣除该笔运费的10%以做补偿。延长时间到货以此类推，单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洪涝灾害、台风、军事行动等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的交通中断，大雾等突发恶劣天气造成的拖延等情况造成的逾期到货除外。

(9)没有甲方的运输任务单等单据认可，乙方不得擅自从甲方客户处带回货物至甲方仓库;对于乙方擅自拉回的货物甲方有权拒收，且无论甲方是否收货，由此产生的运输费用甲方不予结算。

(10)货物送到甲方客户处，发生找不到收货人、地址有异、客户拒收等异常情况，乙方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不得擅自作任何决定，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将货物拉回甲方仓库。货物拉回仓库后必须通知甲方仓库负责人验货，并对客户拒收理由由做书面具体说明(出库单回执中应做具体说明并请客户签字盖章)。如果客户拒收的理由的由乙方的过失造成的，由此产生损失由乙方负责。

(11)运费的结算为月结，每月5日开始结算上月运费，结算前乙方必须履行完成以下义务：

(a)提交正式发票，发票内容填写规范、完整。

(b)提交运输业务发生明细(具体列明：承运日期、运输任务单号码、出库单号码、客户名称、出门证号、吨位、运费金额等)

(c)经客户签字盖章的单据回执全部返回甲方(包括付款方式为货到付款的单据)

(d)凡运输货物单上付款方式一栏注明“货到付款的”为甲方替甲方客户代办运输，其运输按甲乙双方协议价格执行并由甲方客户直接与乙方结算，乙方同时向甲方客户提供正式发票。

(e)乙方对结算月度的赔偿全部确认完毕。

五、其他

1、运输价格及运输、回单时间见运价表格。该表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益。

2、里程时间省外从装货后第二天起算，省内当天到达，

3、本着互惠原则，本合同运费价格为全年统一价格。(详见运输价格时间表)

4、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有效期即日起至

5、协议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营业场所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时间：年 月 日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八**

甲方(托运方)：

地址：

传真：

乙方(承运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

1.1、 托运的主要货物为：、

包装：甲方确保产品符合有关国家规定的标准包装。

属性：化工产品

1.2、 货物的起运地点：

1.3、 到达地点：永红化工指定的送货地点。

1.4、 甲方托运的其它货物及服务内容，以货物运单或补充协议说明。

第二条：操作流程

(1) 甲方发出运输指令(2)乙方回复认可书(3)甲方装货(4)双方验货签收(5)发往目的地交货(6)收货单位验签(7)验收后取回单(8)将回单交回甲方(9)甲方承付运费。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3.1、甲方至少提前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如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在乙方派出车辆前3小时有权对合理的内容进行变更。

3.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3.3、甲方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要求培训。

3.4、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3.5、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第四条：乙方责任

4.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派送到门。

4.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4.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

4.5、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4.6、甲方若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运输保险，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保险，并对投保的货物承担全部的责任。

4.7、乙方不得向甲方员工赠送财务，若经发现，甲方有权处理乙方未结运费。

第五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5.1、费用的结算标准为：详见附件《志成物流货物运输报价表》

5.2、结算方法为：每月5日前结算上月发生的运输费用，乙方需交付有效作业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有扣除的款项，应在运费中扣除。货到提付运费的甲乙双方都备有底根，以便于查账。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6.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过期送达的，按甲方规定条列处理。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6.3、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公路运输价格表》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100元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影响执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6.4、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不在合作，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

第七条：文本及时效

7.1、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必须出具法人资格文件合其他注册资料。如属法人委托人签署的，应有法人委托书原件。

7.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本合同有效期为2024年 月 日至2024年 月 日

7.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5、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为试用期，试用期内，如乙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15天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未结运费。

7.6、本合同全部内容属商业秘密，双方均有责任保守秘密。

第八条：变更与终止

8.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8.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九条：纠纷及其仲裁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十九**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期为一年，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为止。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费、到货地点、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甲方的义务：

1. 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

2. 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货物运输合同范文节选!

四、乙方的义务：

1. 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 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五。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 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

2. 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货凭证与甲方结算。

3. 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问题后10日内付清当次运费。

六、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均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如客户追究甲方责任，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七、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1. 货物灭失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

2. 货物修理后可以正常使用且客户无异议的，赔偿修理费(包括换件费用、人工费及修理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等)。

八、出现合同第七条情况导致货物逾期运达的，乙方除按该条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当同时执行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合同的规定篇二十**

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公路道路运输服务管理规定，为确保公路运输服务质量，维护双方权益，规范相互合作行为，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产品运输服务事项达成以下条款，以便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甲、乙双方基本合作义务：

1、 甲方委托乙方承运公路运输业务，托运货物主要为 及其他附属广告品、促销品等;甲方按照单据实际数量予以结算，乙方应在运输能力、运输时间及运输安全可靠性等方面满足甲方的要求，并根据甲方的运量快速配备运输工具，确保运输服务质量;

2、 乙方在接到甲方运输业务委托时，应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事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道路运输任务，并对甲方的运输业务全过程安全负责;

3、 运输价格和运输时间按双方确认的合同附件i《运输时间价格表》内容执行，合同期限内不得单方面随意改变运输价格，包括门对门的一切费用，否则视为违约;

第二条：乙方须具备的资质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主管部门核发的税务登记证照及财务结算凭证;

3、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主管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 营业执照的注册资金不得少于100万元的;

5、 具有三年以上公路运输和配送经验，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必备的通讯设施;

6、 具有相应的运输能力和必备的信息监控手段，有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体系;

第三条：风险保证金

1、乙方承担货物风险责任：在货车的挡板处接受货物时起，至货物到达卸货地卸货完毕止。

2、乙方同意在签署合同时，向甲方一次性交纳人民币\_\_万元风险保证金，该保证金不计息，如货物在乙方承运期间完好无损、保持原样，甲方在合同期满或终止后30天内返回给乙方。若继续合作，风险金直接转入下一次合作合同。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则按销售发票价格和因乙方原因甲方客户对甲方的索赔金额从保证金中扣除，乙方拥有受损货物的所有权，乙方在不影响甲方销售市场和甲方公司及产品声誉的产前提下处理受损货物。

第三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 \_\_ 年\_\_月\_\_日 至 \_\_ 年\_\_月\_\_日止。

第四条：运输地点、价格及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运输服务管理要求及事项约定

1、 甲方有运输任务时提前一天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乙方固定的联系人确认运输委托内容，包括要求车辆到达甲方工厂的时间日期，要求承运的货物数量，建议使用的车型、卸货城市等。乙方接到甲方发货任务通知时起，必须在一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明确告知车辆号码、司机姓名、电话等，并保证车辆按时到厂装车，否则，甲方有权另行选择承运单位;

2、 乙方提供的运输车辆必须符合甲方的装载要求;车况良好，货厢内壁无凹凸不平之处，无水渍、油渍，干燥清洁、无渗漏、无毒、无异味及其他污染物，敞车必须配备蓬布、绳索及捆绑用的竹片等保护材料;

3、 乙方必须听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遵守甲方工厂仓库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准与甲方发货人员发生争吵、打架、随地吐痰、乱扔垃圾等行为;

4、 乙方到达甲方指定提货地点时，司机或提货人员必须携带有效证件，经过甲方许可后驶入指定区域等待装车，甲乙双方在货车的挡板处交接货物、乙方须对所承运的货物做好清点工作，并按甲方要求办理签收及发货手续，双方办理完发货手续后，货物的数量和安全以及完好性有出入的，均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

5、 甲方发货清单为一式五份，经双方清点货物数目签字确认无误后，甲方留存一份，乙方所执四份货物清单，一份交收货人作为收货凭证。其余三份交收货人签字/盖章后返回甲方，作为有效运输结算凭证;

6、 捆绑绳索和产品软性包装箱之间必须垫有木板片等保护材料，以确保产品不会因为捆扎而变形，凡因装车后任何因素导致甲方货物失落破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7、 自甲方货物装上乙方指派车辆后，其货物保管之责随之转到乙方，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货物丢失或损毁、污染、被雨淋湿或受潮、包括整车被盗的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事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责任协助提供乙方理赔所需的相关材料;

8、 乙方承运甲方货物时，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安全送达甲方指定的客户收货地，乙方单方面延迟承运时间等原因造成甲方客户拒收或退货，造成甲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 货到客户处，如发生找不到收货人、客户拒收等异常情况，乙方应及时联系甲方运输负责人解决，乙方不得擅自卸货或将货物拉回仓库。没有甲方的书面单据认可，乙方不得随意从甲方客户处拉回货物，对于乙方擅自拉回的货物甲方有权拒收，且无论甲方是否收货，由此而产生的运输等费用甲方不予结算;

10、货到甲方客户处，发生部分货物损坏、短少的，由收货人将破损情况写在送货单上，并注明是否收下，双方签字确认;甲方与乙方协商处理破损赔偿，并由甲方决定是否将货物拉回至甲方仓库，所有返回货物拉回仓库后必须通知甲方仓库验收并由甲方仓库出具收货证明;

11、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或交通事故，预计不能按时到达的，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并说明情况，以便甲方及时与客户取得联系谅解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12、对于乙方接触到甲方客户的各种商业信息或运输业务，乙方不得透露，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责任;

13、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